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合资设立武钢大数据产业园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了合资设立武钢大数据产业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我们参与了以上议案的审议和表决，基于独立判断，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本次交易为交易各方积极贯彻国家政策，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围绕武汉市建设国家长江经济带中部核心城市目标，借助商业模式创新，基于武汉市海量的工业数据集聚需求，打造华中区域单体规模最大的数据中心。出资共同设立武钢大数据产业园有限公司，符合宝信软件发展战略，是公司 IDC 业务走出上海、迈向全国的第一步，将对公司整体发展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会损害中小股东权益，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二、以上议案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在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我们对本次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亦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

三、同意合资设立武钢大数据产业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薛云奎、王旭、吴斌、王丛

2019年1月9日